



香港經濟民生聯盟
Business and Professionals
Alliance for Hong Kong

2025 年度油尖旺區議會

第十一次會議

關注後樓梯堆放石油氣罐等雜物 建議加強風險處理機制

背景：

本區部分舊式住宅大廈長期存在後樓梯雜物堆放問題，近月更接獲居民反映，區內有大廈後樓梯堆放石油氣罐等高風險物品，情況令人憂慮。部分照片更顯示有人曾於石油氣罐旁吸煙，若氣罐內仍存餘氣，一旦起火後果不堪設想。該等雜物亦嚴重阻礙逃生通道，影響住戶生命安全。

再者，本區舊樓林立，劏房戶眾多，住戶流動性高，部分新租戶未必熟悉雜物處理程序，導致不當棄置情況普遍。根據《氣體安全條例》，石油氣罐如存放不當，屬嚴重潛在危險；根據《廢物處置條例》，亂棄雜物亦可能構成違法。惟目前政府巡查與執法未見持續系統部署，導致問題積存。

提問：

1. 若公眾（尤其新住戶）遇上單位內舊有石油氣罐等雜物，現時政府是否設有清晰的處理機制？各相關部門對此類情況的處理責任如何劃分？
2. 目前政府就上述潛在高風險雜物的宣傳教育工作包括哪些項目？未來會否進一步加強社區層面的推廣與教育？

建議：

1. 請相關部門加強定期巡查大廈後樓梯位置，識別潛在危險黑點，優先處理石油氣罐及其他雜物非法擺放的情況。
2. 建議相關部門加強宣傳教育，例如製作電視、電台廣告、張貼海報等，提升市民對高風險雜物的認知。

提呈：

本文件提呈 2025 年 9 月 1 日油尖旺區議會供議員討論，機電工程署、消防處、食環署代表出席會議。

提呈人：黃舒明、陳少棠、黃建新、李思敏

日期：二零二五年八月十八日